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作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 **《关于受让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有助于提升对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控制力，为公司财富管理转型和业务协同提供更有力的支撑，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交易符合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体现了公允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认可并一致同意将本次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的签章页）

独立董事：

---

严法善

---

胡希宁

---

綦好东

---

满洪杰

2022年7月9日